

人民出版社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出版

- | | | |
|---------------------|---------------|--------|
| 中國的奴隸制與封建制分期問題論文選集 | “歷史研究”編輯部編 | 1.70 元 |
| 中國資本主義關係發生及演變的初步研究 | 尚 鉞著 | 1.00 元 |
| 明 清 史 | 李 洵著 | 1.20 元 |
| 明清時代商人及商業資本 | 傅衣凌著 | 0.60 元 |
| 讀史劄記 | 吳 晗著 | 1.48 元 |
| 太平天國起義調查報告 | 廣西省太平天國文史調查團著 | 0.75 元 |
| 太平天國制度初探 | 鄧 純編著 | 0.75 元 |
| 台灣歷史概述 | 劉大年、丁名楠、余繼武著 | 0.34 元 |
| 美國侵略台灣史 (1847—1895) | 張雁深著 | 0.25 元 |
| 歷史問題論議 | 龔伯贊著 | 0.70 元 |
| 中國歷史紀年 | 葉孟源編 | 1.40 元 |
| 印度的發現 | 尼赫魯著 | 3.30 元 |
| 日本現代史 | 井上清著 | 1.30 元 |
| 美洲政治史綱 | 福斯特著 | 3.60 元 |
| 1391 年英國農民起義 | 希爾頓、法根著 | 0.60 元 |
| 法國革命 (1789—1799) | 索布爾著 | 0.90 元 |

新 華 書 店 發 行

05—740

新華半月刊

16

1956

(總第九十期)

八月三十一日出版

編輯兼出版者

總發行處

訂購處

代訂代銷處

新華半月刊社

北京新華門外大街

郵電部北京郵局

全國各地郵電局

全國各地新華書店

• 預訂辦法 •

三個月 (6 期) 4.80 元

半 年 (12 期) 9.60 元

全 年 (24 期) 19.20 元

訂費預付，按季整訂

北京新華印刷廠承印

定價每冊 (2) 0.80 元 12 印張

電話：75545

郵政：京43,430



· 政治之部 ·

关于处理在押日本侵略中国战争中战争犯罪分子的问题

最高人民法院特别军事法庭在沈阳审判武部六藏等二十八名日本战争犯罪分子.....	(1)
最高人民检察院对三百二十八名日本战争犯罪分子免于起诉决定书.....	(8)
最高人民法院特别军事法庭裁定假释日本战争犯罪分子武部六藏.....	(5)
受审的二十八名日本战争犯罪分子在判决后向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记者发表录音谈话.....	(5)
在抚顺释放的日本战争犯罪分子的感谢信.....	(6)

政法工作

警惕帝国主义的阴谋和国内反革命活动 (人民日报社论)	(7)
中国共产党中央监察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部关于检查国营沈阳 变压器厂案件的报告.....	(8)
中国共产党中央监察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部关于处理国营沈阳 变压器厂领导干部闹不团结、损坏机器、危害生产案件的决定.....	(11)
不可忽视的教训 (人民日报社论)	(10)
从一封党员来信说起 (人民日报社论)	(11)
内务部关于安置改造游民工作的指示 (摘要)	(12)

民主党派

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召开统一战线工作和其他有关问题座谈会.....	(14)
中国人民民主制度发展的必然趋势.....邵力子(14)	
略谈关于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及其他.....周建人(15)	
民主党派的重要任务之一 (光明日报社论)	(17)

工会工作

中国第一机械工会、日本五金机械产业工会访华代表团关于加强中日两国 五金机械工人的相互理解和友好联系的协议.....	(17)
--	------

对外关系

现代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 (人民日报社论)	(18)
叙利亚外交部长比塔尔就叙利亚政府承认我国政府事给周恩来外交部长电.....	(19)
周恩来外交部长关于叙利亚政府决定承认我国政府复叙利亚外交部长比塔尔电.....	(19)
欢迎叙利亚的友好决定 (人民日报社论)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柬埔寨王国政府关于经济援助问题的联合公报.....	(20)
柬埔寨王国政府首相坎.....迪就中柬签订经济援助协定给周恩来总理的感谢电.....	(21)
周恩来总理给坎.....迪首相的复电.....	(21)
中柬经济援助协定 (人民日报社论)	(21)
毛泽东主席祝贺老挝国王寿辰和老挝国庆给西萨旺·汪国王电.....	(22)
毛泽东主席祝贺埃塞俄比亚国庆给埃塞俄比亚皇帝海尔·塞拉西一世电.....	(22)
埃塞俄比亚皇帝海尔·塞拉西给毛泽东主席的复电.....	(22)

毛澤東主席祝賀利比里亞共和國國慶給杜伯曼總統電	(22)
利比里亞總統杜伯曼給毛澤東主席的復電	(22)
埃及共和國總統納賽爾答謝毛澤東主席電	(22)
毛澤東主席給羅馬尼亞人民共和國國民議會主席團主席彼·格羅查的問候電	(22)
祝中越友誼更加鞏固 (人民日報社論)	(22)
歡迎蘇聯艦隊的訪問 (人民日報社論)	(23)
中蘇科學技術合作委員會第四屆會議公報	(24)
芬蘭議會議長蘇克舍拉寧在臨別宴會上的講話	(24)
劉少奇委員長在蘇克舍拉寧議長舉行的臨別宴會上的講話	(25)
中芬友誼 (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25)
中國紅十字會和日本三团体會議的聯合公報	(26)
斥美國國務院關於中美會議的聲明 (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26)
絕不容許製造所謂“兩個中國” (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27)
別想從中國人民手里占便宜 (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28)
西沙群島是中國的領土	邵 循 正 (28)

· 經 濟 之 部 ·

國務院關於檢查第一個五年計劃執行情況的幾項規定	(31)
國務院指示工業部門和對外貿易部改進出口工業品的質量和貨源供應	(33)
中共山東濰縣縣委會召開農村經濟工作結合會議	(34)
全面安排農村經濟生活 (人民日報社論)	(34)
支援勘探隊 (人民日報社論)	(35)

先進生產者運動

加強個別指導的工作	康 永 和 (36)
無錫市紡織機織工人普遍訂立技術互助合同	(39)
簽訂技術互助合同 (人民日報社論)	(39)

資本主義工商業的改造工作

國務院關於對私營工商業、手工業、私營運輸業的社會主義改造中若干問題的指示	(40)
國務院第八辦公室負責人就退回公私合營商潮期間私營工商業者增加的資金等問題發表談話	(42)
商業部召開全國商業廳局長會議討論對私營商業的改造工作	(43)
幫助小商販克服困難 (人民日報社論)	(44)

工 業

中國棉紡織工業的過去和現在	汪 敬 虞 (45)
“解放牌”汽車介紹	任 冰 如 (48)
沸騰了的克拉瑪依	邊 紀 (49)

農業合作化運動

中共中央指示各地切實做好夏收分配工作	(50)
強迫命令辦不好合作社 (人民日報社論)	(51)
“勤”和“儉”不可偏廢 (人民日報社論)	(52)
平順縣關於社員收入情況的調查	魏 子 英 (53)

交 通

英雄們修通了寶成鐵路	赫 崇 煥 (54)
------------	------------

(附：宝成铁路秦岭工程示意图)	(55)
-----------------------	------

貿 易

把商品送到農民手里 (人民日报社論)	(56)
不准强迫推销商品 (人民日报社論)	(57)
商業部开会安排秋后旺季市場	(58)
支援村的調查說明了什么?	周 鈞 (59)
農村棉布需要变化的調查	郝 向 榮 (61)
怎样改進蔬菜供应工作	宋 光 雄 (61)
商業部、農業部、全國供銷合作总社关于第一次全國大中城市、工礦区 蔬菜工作會議总结 (摘要)	(63)
中越經濟合作的新發展 (人民日报社論)	(64)
中越1956年度貿易協定等簽字	(65)
我國同巴基斯坦的經濟貿易关系	張 俊 (65)

· 文化 之 部 ·

略論“百家爭鳴”	人民日报評論員 (66)
六百多位哲学和社会科学工作者討論“百家爭鳴”問題	(67)
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学部副主任潘梓年談科学规划和百家爭鳴 是否存在矛盾	光明日报記者 (68)
在文学領域內貫徹“百花齐放，百家爭鳴”的方針	(69)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部分來自高等學校的代表談“百家爭鳴”和高等學校的工作	(70)
欣聞百家爭鳴	李 之 (72)
“百家爭鳴”是科学發展的歷史道路	錢 偉 長 (74)
百家爭鳴和發掘我國古代科学遺產	竺 可 楨 (75)
在技術科学領域中實現“百家爭鳴”	胡 为 柏 (77)
正确对待自然科学的研究工作	秦 光 綬 (78)
我也來談談百家爭鳴	馬 寅 初 (80)
教学改革中的百家爭鳴	婁 成 后 (82)
實現百家爭鳴的具体措施	黎 錦 熙 (83)

紀念世界文化名人

世界文化名人莫扎特誕生二百周年紀念会	(83)
世界文化名人倫勃朗誕生三百五十周年紀念会	(84)
世界文化名人蕭伯納誕生一百周年、易卜生逝世五十周年紀念会	(86)

新聞·出版

致讀者 (人民日报社論)	(90)
从各方面節約紙張 (人民日报社論)	(91)

体 育

陈鏡开打破最輕量級双手挺举世界紀錄	(92)
打破紀錄 (人民日报社論)	(93)

科 学

苏联共產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和党史研究的任务 (苏联歷史問題雜誌社論)	(94)
苏联共產党第二十次代表大会和研究現代东方的任务 (苏联苏维埃东方学雜誌社論)	(98)

文 藝

我的文藝思想的反动性·····	朱 光 潛(101)
-----------------	------------

· 國 際 之 部 ·

國際和平、民主和社會主義力量不斷發展和加強·····	真理報編輯部(110)
----------------------------	-------------

世界和平民主運動

世界和平理事會常務委員會宣言·····	(114)
世界和平理事會常務委員會給美、蘇、英三國政府的信·····	(115)
世界女工會議的總決議·····	(116)
世界女工會議給國際勞工組織總幹事的備忘錄·····	(117)
世界女工會議告全世界女工書·····	(117)
中國女工代表團團長楊之華在世界女工會議上的發言(摘要)·····	(117)
歡迎世界女工會議(人民日報社論)·····	(118)

國際關係

繼續發揚“日內瓦精神”(人民日報社論)·····	(119)
蘇聯代表葛羅米柯在聯合國裁軍委員會上的發言·····	(120)
西方國家是否有最起碼的誠意(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21)
是打開裁軍問題僵局的時候了(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22)
蘇聯政府關於在和平利用原子能方面的全歐合作的聲明·····	(123)
蘇聯政府代表團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國政府代表團會議結果的聲明(摘要)·····	(124)
蘇聯和民主德國友好合作的新進展(人民日報社論)·····	(125)
蘇聯和也門關於也門皇太子訪問蘇聯的公報(摘要)·····	(126)
蘇聯外交部長謝皮洛夫訪問埃及、敘利亞、黎巴嫩·····	(127)
蘇聯同阿拉伯國家友好關係的發展(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28)
蘇聯外交部長謝皮洛夫和希臘當局會議後發表的聲明(摘要)·····	(129)
希臘外交大臣謝皮洛夫和希臘當局會議情況發表的聲明(摘要)·····	(130)
南斯拉夫、埃及和印度三國聯合聲明(摘要)·····	(131)
南、埃、印三國會議的積極成果(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32)
南斯拉夫總統托迪爾對美國埃迪神學院代表團的談話(摘要)·····	(133)
英聯邦總理會議最後公報(摘要)·····	(134)
評英聯邦總理會議的結果·····	胡 今(135)
走和平共處的現實道路·····	胡 今(141)
繼續“冷戰”是肯定沒有前途的(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42)
和平談判還是繼續戰爭?(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43)
可笑不自量(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44)

朝鮮問題

朝鮮停戰協定簽訂三周年·····	鄭 國 嶽(144)
朝鮮停戰三周年(人民日報觀察家評論)·····	(146)

印度支那問題

胡志明主席告越南人民書(摘要)·····	(147)
胡志明主席答合眾社編輯問·····	(147)
胡志明主席答法新社記者問·····	(147)
范文同總理要求採取措施使越南北南雙方舉行協商會議給日內瓦會議	

兩位主席的信 (摘要)	(148)
范文同外交部長要求法國政府履行責任的信 (摘要)	(148)
苏联政府关于举行越南全國普選問題給英國政府的照会 (摘要)	(149)
法國、南越、越南國際委員會和越南民主共和國政府給日内瓦會議兩位主席的复信	(149)
日内瓦協議必須得到尊重和实施 (人民日报社論)	(152)

亞 洲

毛澤东主席、刘少奇委員長、周恩來總理祝賀蒙古人民革命勝利三十五周年电	(153)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祝賀蒙古人民革命勝利三十五周年电	(153)
澤登巴爾关于蒙古人民革命三十五周年的报告 (摘要)	(154)
向蒙古人民祝賀 (人民日报社論)	(155)
日本人民意志的表现 (人民日报观察評論)	(156)

非 洲

埃及總統納賽尔宣布把國際蘇彝士运河公司收归國有	(157)
埃及總統納賽尔的演說 (摘要)	(157)
埃及駐中國商務代表处發表的关于蘇彝士运河國有化的公报	(159)
支持埃及人民維護主權和独立的斗争 (人民日报社論)	(160)
蘇彝士运河的血泪和欢笑	崔 奇 (161)

苏 联

苏共中央关于克服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決議	(162)
陶里亞蒂关于苏共中央決議的声明	(169)
苏联第四届最高蘇維埃第五次會議	
苏联部長會議主席布爾加寧关于國家优撫金法案的报告 (摘要)	(169)
苏联國家优撫金法 (摘要)	(170)
苏联最高蘇維埃就裁軍問題致各國議會呼吁書 (摘要)	(171)
苏联最高蘇維埃支持日本國會关于禁止核子武器的決議的声明 (摘要)	(172)
苏联外交部長謝爾蓋洛夫关于停止試驗原子武器問題的答复声明 (摘要)	(172)
卡累利阿—芬蘭加盟共和國改自治共和國	(173)

东 欧

毛澤东主席、刘少奇委員長、周恩來總理祝賀波蘭人民共和國國慶十二周年电	(174)
諾瓦克在華沙慶祝波蘭人民共和國成立十二周年大会上的报告 (摘要)	(174)
布爾加寧在華沙慶祝波蘭人民共和國成立十二周年大会上的講話 (摘要)	(175)
布爾加寧关于波蘭西部边界問題的声明	(176)
波蘭部長會議主席西倫凱維茲关于1956—1960年五年計劃指示的报告 (摘要)	(176)
波蘭通訊社关于波茲南事件的公报	(177)
波蘭部長會議主席西倫凱維茲就波茲南事件發表的廣播演說 (摘要)	(178)
初步的結論 (摘要)	(178)
匈牙利劳动人民党中央委员会全体會議	(179)
拉科西請求解除中央委员会第一書記职务的信和声明	(180)
匈牙利劳动人民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匈牙利第二个五年計劃的指示 (摘要)	(181)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總理西羅基关于第二个五年計劃的指示草案的报告 (摘要)	(181)
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关于第二个五年計劃的指示 (摘要)	(182)
报刊參考資料索引	(183)
國內外大事記	(187)

19/17

人民出版社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出版

中國的奴隸制與封建制分期問題論文選集	“歷史研究”編輯部編	1.70 元
中國資本主義關係發生及演變的初步研究	尚 鉞著	1.00 元
明 清 史	李 洵著	1.20 元
明清時代商人及商業資本	傅衣凌著	0.60 元
讀史劄記	吳 晗著	1.48 元
太平天國起義調查報告	廣西省太平天國文史調查團著	0.75 元
太平天國制度初探	鄧 純編著	0.75 元
台灣歷史概述	劉大年、丁名楠、余繼武著	0.34 元
美國侵略台灣史 (1847—1895)	張雁深著	0.25 元
歷史問題論叢	龔伯贊著	0.70 元
中國歷史紀年	葉孟源編	1.40 元
印度的發現	尼赫魯著	3.30 元
日本現代史	井上清著	1.30 元
美洲政治史綱	福斯特著	3.60 元
1391 年英國農民起義	希爾頓、法根著	0.60 元
法國革命 (1789—1799)	索布爾著	0.90 元

新 華 書 店 發 行

05—740

新華半月刊

16

1956

(總第九十期)

八月三十一日出版

編輯兼出版者

總發行處

訂購處

代訂代銷處

新華半月刊社

北京新華門外大街

郵電部北京郵局

全國各地郵電局

全國各地新華書店

• 預訂辦法 •

三個月 (6 期) 4.80 元

半 年 (12 期) 9.60 元

全 年 (24 期) 19.30 元

訂費預付，按季整訂

北京新華印刷廠承印

定價每冊 (2) 0.80 元 12 印張

電話：75545

郵政：京43,430





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在沈陽審判 武部六藏等二十八名日本戰爭犯罪分子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七月一日到二十日在沈陽對武部六藏等二十八名日本戰爭犯罪分子進行了審判。

這二十八名被告人是：偽滿洲國國務院總務長官武部六藏、偽滿洲國國務院總務廳次長古海忠之、偽滿洲國憲兵訓練處少將處長齊藤美夫（即齊藤美夫）、偽司法部司法廳正總局局長井久二、偽奉天省警務廳廳長兼地方保安局局長三宅秀也、偽哈爾濱高等法院次長兼特別治安廳廳長橫山光彥、偽司法部刑事司司長松尾忠科科長松原一策、偽牡丹江鐵路警務處少將旅長佐古龍崎、偽鐵路警務處少將參謀長原弘志、偽滿洲國開島省警務處警務處長坂田光平、偽警務總局警務處處長今吉均、前佐木斯日本憲兵隊中佐隊長村木通雄、偽齊齊哈爾市警務處警務科科長井久二郎、前日本美奈東軍第三特別警務隊少佐隊附村木光明、偽警務總局特務處調查科科長島村三郎、偽錦州市警察局警務科科長鹿毛繁太、偽濱江省警務處司法股股長兼特別搜查班主任筑宮章雄、前日本美奈東軍司令部中佐高級副官吉岡虎雄、偽撫順市警察局局長柏村勇一、前新日本軍兵隊少佐分隊長藤原廣之進、前關平日本憲兵隊中佐隊長上坪鐵一、偽奉天鐵路警務處上校團長蜂須賀重雄、前錦州日本憲兵隊中佐隊長村口正雄、偽吉林省懷德縣警務科科長野間茂作、偽哈爾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濱口嘉夫、前日本美奈東軍第一特別警務隊隊附中佐隊長志村行雄、前美奈日本憲兵隊少佐隊長小杉喜一、前哈爾濱道里日本憲兵隊少佐分隊長西小治治。

這二十八名日本戰爭犯罪分子在日本帝國主義侵略我國的侵略期間，在偽滿洲國行政、司法、警察等機關和憲兵隊中擔任各種不同的軍政職務。庭審證實，這二十八名戰爭犯罪分子以不同的身份，分別犯了積極執行日本帝國主義侵略我國的政策，支持日本帝國主義對我國的侵略戰爭，親歷或參與謀殺偽滿洲國傀儡政府，奪奪我國國家的主權，違反國際法準則和人類道義等各種嚴重罪行。法庭最後分別判處了他們十二年與二十年的有期徒刑。

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庭長賀國光、庭審判長、審判員是楊聚之和尚漢上校王許世。我國最高人

民檢察院出席特別軍事法庭的是首席檢察官李甫山，檢察員軍法上校曹振輝、軍法上校胡春雨、李放、郭泰來、毛志奇、高正和、呂武性、軍法少校李瑛、軍法少校王志武。

被告人的辯護律師是吳夢覺、趙敬文、李式一、唐敬、吳乃藩、郭毅、郭仲俊、陳芬輝、劉瑞安、張世凱、李慶太、韓鳳翥、毛文明、倪彬彬、孫春珠、孫傑、張希聖、趙金龍、王化然。

到庭旁听的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的代表，以及沈陽市工廠、學校、机关、团体和駐軍的代表四百多人。

七月一日上午八時三十分，審判庭要宣告开庭。審判長在查明了各被告人的身份以后對被告人說：“你們在庭審過程中可以証人發問，除辯護人為你作辯護外，你們還可以自己辯護，你們還有最後陳述的權利。”

一日下午，法庭開始對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實進行調查。國家公訴人宣讀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檢察院對武部六藏等二十八名戰爭犯罪分子的起訴書，起訴書上列舉了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實。這些犯罪事實以檔案資料 315 件、証人証詞 360 件、被害人和被害人親屬的控訴書 642 件以及被告人的供詞等大量材料作為証據。讀完起訴書以後，法庭即逐一審問了各被告人。被告人在証証如山的事實面前，都低頭承認罪。

在審訊武部六藏時，被告人因病不能到庭，特別軍事法庭委派審判員楊顯之前往被告住地進行訊問。同時前往的还有國家公訴人軍法上校曹振輝，被告辯護律師吳夢覺、趙敬文。被告人回答了審判員在訊問時所提出的問題。被告人在 1940 年 7 月到 1945 年 8 月任偽滿洲國國務院總務長官，這個職務名義上是輔佐偽滿洲國國務院現行行使職權，實際上他的權力在偽滿洲國政府中超越一切。總務長官主持了一個由偽滿洲國國務院各部日本政長等人組成的“火曜會”，凡偽滿洲國制定的政策、法令和採取的重要措施，都必須先由“火曜會”決定，然後再在形式上經由偽滿洲國皇帝以敕令公布施行。因此，由被告人武部六藏主持的“火曜會”，實際上是偽滿洲國政府的最高決策機構。同時，總務長官領導總務廳，是偽滿洲國傀儡政府

的一切行政权力，支配伪滿洲國的整个政治、經濟和文化事務。武部六藏当时实际上成为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政策的重要执行者。

被告人任总务厅长官期間，策划并操縱伪滿洲國傀儡政府制定和实行镇压我國东北人民的“治安維持法”、“思想矯正法”、“保安矯正法”和“時局特別刑法”等罪惡法令，并且加强伪警察、司法机关，进一步镇压我國东北人民。由于被告人策划，决定并且領導推行上述各种罪惡法令和措施的结果，日伪军警、憲兵、警察和伪司法机关对我國东北人民进行了残酷的镇压，特别是在黑龍江、吉林和热河等地区进行了多次“治安肅正”，疯狂地抓捕、屠殺和囚禁我國东北人民，并且在我國热河省地区大量驱逐和平居民，毀滅和平村庄，制造了许多无人区。根据伪滿康德十一年（1944年）版“滿洲國現勢”一書中关于热河“治安肅正”的記載，僅1943年春季到秋季，即在我國热河省地区驅逐我國和平居民十八萬戶，強迫集中到三千多个集中营式的“集团部落”內，并且对这些無辜居民任意加以蹂躪。

被告人任总务厅长官期間，还推行了掠夺我國东北人民粮食的“粮食出荷”政策，強占人民土地的开拓政策，強迫人民从事奴役性劳动的劳务政策和強迫青年充当伪军的“國兵法”以及毒化政策和文化侵略政策。被告人推行文化侵略政策时，规定不准我國东北人民當自己是中国人，还推行日语为“滿洲國語”強迫習用，并且要小学生也學習日语作为“滿語”。

被告人武部六藏的各项罪惡，由于大量的罪証材料所证实。在審判員訊問时，他承認了被告人对他控訴的罪行完全是事实。

法庭審問了被告人古海忠之。被告人参与操縱伪滿洲國傀儡政府，許多侵略政策和法令都是在被告人参与策划之下制定的。他是被告人武部六藏的主要輔佐者。1935年10月到1945年8月，被告人古海忠之任伪國務院主計处处长，經濟部次長，总务總次長期間，协助伪國務院总务長官掌握經濟中樞，并且参加“大連會”，参与策划决定和推行掠夺我國东北人物資財產、支援日本侵略战争的“第一次滿洲産業开发五年计划”。1940年春，又参与操縱伪滿洲國傀儡政府，公布了“日滿華經濟建設連系要綱”。1941年又参与策划和推行“第二次滿洲産業开发五年计划”和“战时緊急經濟力資源統制”，加緊掠夺我國东北地区的煤、鐵、鋅、石油等战略物資，支持日本帝国主义擴大侵略战争。在执行上述罪惡的计划和政策时，被告人参与策划和推行了“產業統制法”等法令，大量掠夺与战争有关的物資，当时民用的門环、鉄火盆等一百一十多种日用金屬制品，都被掠夺去制造武器。我國承德廟宮的銅殿等歷史文物也被掠去。被告人古海忠之在供認了参与推行各种經濟侵略政策的罪行以后說：“我現在認識到中國东北人民在当时是处在如何困難的境地，我是把中國东北人民陷入貧窮、破產甚至死亡深淵的一个極可惡的战争犯罪分子。”古海忠之在参与推行毒化政策时，曾親自到上海、南京大量推

銷鴉片等毒品。他在供認了这一罪行以后說：“我推行了最可怕的政策，这是違反国际法的，并且嚴重損害了中國人民的健康，我向中國人民認罪。”

在押的伪滿洲國皇帝溥仪到庭作証。溥仪今年五十歲。在法庭上能詳細地供出了被告人武部六藏和古海忠之的关于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政策，操縱伪滿洲國政府，統治和奴役我國东北人民的罪行。溥仪說：“在伪滿，我是主实权的。統治和支配伪滿的实权者，就是伪滿总务長官武部六藏和他的輔佐者伪滿总務總次長古海忠之。伪滿的一切政策法令的制定和实施，都是首先由武部六藏主持和古海忠之参与策划召开的日本关东軍第四課長、伪各部日本人次長等出席参加的鐵室會議（大廳會）上作出决定，成为不可动摇的铁案。然后經过伪滿滿務會議和伪参議府會議通过，并由伪滿总議和伪参議府議長先后分別向我作形式上的所謂報告，經过我形式上的所謂“認可”和簽名蓋章后，伪國務院便發號实施。”溥仪的証詞中还说：“在伪滿各部的日本人次長，伪各省的日本人次長，各縣的日本人次長都是由武部六藏直接指揮，而伪各部的日本人次長、省次長、副廳長都是掌握实权的。这就形成了武部六藏对伪滿的山中央到地方的整个操縱支配網。”

在押的伪滿洲國國務院总务總次長王賢德和伪交通部長田谷次平，伪外交部次長坂井，伪司法部次長岡田傳兵衛，伪經濟部次長于靜遠等各大臣十一人也到庭証实了被告人武部六藏和古海忠之操縱或参与操縱伪滿洲國傀儡政府，統治和奴役我國东北人民的各种罪行。

法庭接着審問了被告人波部与平。他在法庭上供認了他在担任伪公安、內務等省長时，積極推行“粮食出荷”、毒化、劳务和“國兵法”等反动的政策法令所犯的罪行。

法庭接着審問了被告人杉原一策、溝口嘉夫、中井久二、横山光雄。这四名被告人都是伪滿洲國司法机关的重要官員。这些被告人中，有的参与審議“保安矯正法”和参与拟制“保安矯正保护規則”等罪惡法令；有的坚决执行了镇压我國东北人民的政策法令，命令所属大批抓捕我國抗日救國人員和平居民；有的以檢察官的身份，把抓捕的我国东北人民送到伪法院起訴；有的擔任伪法院審判長，將我國大批和平居民判为徒刑或死刑；有的还建立“矯正輔導院”，大批囚禁我國东北人民，被告人中井久二任伪司法部矯正总局次長期間，先后在哈爾濱、沈陽、本溪、鞍山、撫順、鶴崗、齊齊哈爾等地建立了十四处“矯正輔導院”。鶴崗的“矯正輔導院”經常囚禁我國和平居民一千多人。

法庭接着審問了被告人齊藤美夫、宇津木高雄、志村行雄、西永彰治、吉房虎雄、藤原廣之進、木村光明、堀口正雄、上坪鉄一、小林喜一。他們都是伪滿洲國憲兵中的高級或中級的指揮官。庭審調查証實了各被告人都有積極参与策划破坏中國共產党东北地方組織和其他抗日救國組織的罪行，以及命令所属

抓捕、嚴刑拷打、大肆屠殺我國抗日救國人員和和平居民的罪行。有的還毫無人性地把抓捕的和平居民送到日軍瀋陽部隊作細菌放能試驗而加以殺害。被告人齊藤美夫是偽滿洲國警務中的高級指揮官。1937年4月到10月，在被告人參加的偽中央警務統制委員會的策劃和領導下，日偽憲兵、警察和特務先後破壞了中共哈爾濱特委、哈爾濱市委、奉天市委等地方組織，抓捕中國共產黨黨員和當地居民482人，經刑訊後將341人送交偽司法機關，其中有85人被處死。被告人堀口正雄任助學日本憲兵隊長期間，指揮所屬憲兵抓捕了我國抗日救國人員和和平居民，將其中王勤山、唐永金等九人送到哈爾濱日軍第七三一細菌部隊作細菌放能試驗加以殺害。

法庭最後審問了被告人三宅秀也，佐古龍陸原弘志、今吉均、田井久二郎、島村三郎、鹿毛繁太、筑谷肇雄、柏叶勇一、峰須賀重雄、野崎茂作。他們都擔任過偽滿洲國各級警察機關和鐵路警護軍的重要職務，是日本帝國主義對我國東北人民實行警察統治和特務恐怖參與策劃侵略執行者。他們會親自或命令、指揮所屬部下屠殺、抓捕、刑訊、虐待或者驅逐我國東北人民，殘酷地鎮壓我國民族解放運動。他們還協助偽滿洲國政府推行經濟、勞務、文化等各種侵略政策。被告人田井久二郎任偽三江省鶴立縣興山警察署署長期間，參與策劃並且領導所屬單位秘密派遣特務處謀害了我國東北抗日聯軍第三路軍總指揮趙尚志將軍。被告人是這一事件的主要罪犯之一。

庭審調查在十一日結束。十二日開始辯論。國家公訴人首先發表意見。國家公訴人首席檢察員李前山指出，經庭審調查，完全証實了本案被告人武部六藏等二十八名均屬罪惡重大的戰爭犯罪分子。為了伸張正義，維護我國神聖不可侵犯的主權和世界和平，請求法庭給被告人以應得的懲罰。

接著，律師們為被告人作辯護。律師姜夢楚和趙敬文為被告人武部六藏作了辯護。其餘十七位律師也分別為二十七名被告人作了辯護。辯護人根據被告人的悔罪表現，請求法庭從寬判處。

十三日上午辯論結束。十三日下午被告人最後申述意見。

被告人吉海忠之在法庭意見時說：“我深深地認識到我是一個公然違反國際法和人道原則，對中國人民

犯下了重大罪行的戰爭犯罪分子，我真心地向中國人民謝罪。對於我這樣一個令人難以容忍的犯罪分子，六年來，中國人民始終給我以人道主義待遇，同時給了我冷靜地認識自己罪行的機會。由於這些，我才恢復了良心和個性。我知道了真正的人應該走的道路。我認為這是中國人民給我的，我不知道怎樣來感謝中國人民。”

被告人齊藤美夫說：“由于日本帝國主義發動了侵略戰爭，使中國人民遭到了難以計算的損失，使日本人民遭到了蹂躪和史無前例的災難。我積極地參加了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戰爭。回憶過去，我感到萬分憤慨和懊悔。我現在認識到罪行的嚴重性，無論法庭對我判處什麼樣的重刑，我都願意接受。”

被告人佐古龍說：“自我認識了自己的罪行以後，我才算是走上了人類的第一步。今後，我要更好地喚醒我的良心，重新作人。”

被告人鹿毛繁太說：“以我自身的體驗，侵略戰爭給人類以不能用言語形容的痛苦和災難。侵略戰爭也使我犯下了極為野蛮的罪行。我悔恨自己的過去，也憎恨侵略戰爭。我要反對侵略戰爭，為持久和平而鬥爭，我認為這樣做，才是一個已經喚醒了良心的人應該走的道路。我請求法庭對我加以嚴懲，這是應該的，正義的。我想這對於正在陰謀發動侵略戰爭的帝國主義分子也是一個警告。”

法庭經過討論以後，在二十日上午八時開庭宣判。特別軍事法庭判處武部六藏徒刑二十年，吉海忠之徒刑十八年，齊藤美夫徒刑二十年，田井久二徒刑十八年，三宅秀也徒刑十八年，堀山光茂徒刑十六年，杉原一重徒刑十八年，佐古龍徒刑十八年，原弘志徒刑十六年，飯部與平徒刑十五年，今吉均徒刑十六年，宇津木重雄徒刑十三年，田井久二郎徒刑十六年，木村光明徒刑十六年，島村三郎徒刑十五年，鹿毛繁太徒刑十五年，筑谷肇雄徒刑十五年，吉房虎雄徒刑十四年，柏叶勇一徒刑十五年，藤原廣之進徒刑十四年，上野鉄一徒刑十二年，蜂須賀重雄徒刑十二年，堀口正雄徒刑十二年，野崎茂作徒刑十四年，溝口嘉夫徒刑十五年，志村行雄徒刑十二年，小林善一徒刑十二年，西永彰治徒刑十二年。法庭判決，各被告人的刑期，自判決之日起算，判決前失押的日數，以一日抵徒刑一日。

〔7月21日“人民日報”〕

最高人民檢察院對三百二十八名 日本戰爭犯罪分子免予起訴決定書

本院對在押的小杉銀雄、小宮正吾、上田秀正、日里智二郎、太田敦雄、平野領夫、田邊秀一、羽鳥猛

次、村田七郎、杉山安太、佐藤平、尾崎修三、岩屋勇、金子傳、岡田憲三、基達二郎、相澤洋三、高橋橋、

破魔半兵衛、栗田保、熊本与吉、梶田充、渡辺權之、遠谷文雄、遠山哲夫、瀧田佐平、瀧田治定、橋本重雄、橋本三郎、織田又誠、竹内春、村山年人、一瀬西男、小山一郎、小安金藏、小林芳郎、小美野利、小島強、小野寺留吉、久保田辰夫、土原方雄、土屋登、土曜幸治、上田敬夫、下川若、千村健三、工藤一號、三品登八、山内正則、山本長三郎、山田秀利、川口保、太田一三、太田正虎、太田秀清、太田孝久、太田慈一、日下寛文、日野彌、木下三次郎、木下政春、木下万寿一、木内幸雄、木田文治、木村正二、木村龙之成、木村初雄、木津海吉、井上通平、井上政文、井之上孝志、内山誠、内田富男、内野芳男、内藤一男、内藤米藏、五十嵐彦太郎、五十嵐基久、五味清治、水田秀、水澤公治、丹野武雄、中井文雄、中安地造、中村久、中島勝夫、中村正則、中村賢一、中谷晃八、中谷男、中島三則、中原秀夫、中野忠之孝、中濱俊夫、月舘達三郎、元山勝夫、比本定一、石川一雄、石川六一、石川利雄、石川升治、石井亮治、石井由次郎、石井伊三郎、石井美佐、石井三郎、石井又秋、石田太一、石田正一、石田松雄、石田俊太郎、石原健一、石本正男、石神好子、石神龍造、石橋忠雄、平田日出雄、平林茂樹、田上未之助、田上未藏、田上惟敏、田上仁郎、田中虎男、田中重正、田中勝、田村良雄、田房士造、田宮八郎、田原新治、田野島友男、田淵徹、立元嘉太郎、立花孝嘉、立野健次郎、花倉光治、矢崎賢三、矢野榮治、生田峰雄、永岡茂、市川隆男、市毛高友、市原利行、本土吉五郎、本田博英、本行武夫、本館武、北村伊助、白土五郎、白井完夫、吉田兴次、吉良康、吉岡重典、吉原圭一、羽田良、伊橋修一、伊藤長三郎、伊藤金吾、伊藤泰江、伊藤陽、伊藤顯松、伊藤徳治、西山未雄、西口政一、西岡善一、西岡吉一、西村茂、西村留吉、西谷谷、西尾克巳、西尾昭信、西定二、西居親造、米田寿春、米澤正生、行本誠、竹内芳、池田安之助、池田良人、池田升、池田丰、池谷幸治、江头幸、志田巳一郎、外田安登、角虎雄、安井清、安井國雄、永瀬盛信、杉山正久、杉村清光、杉浦慈一、村上信一、村上俊夫、村上男二、村上一雄、村田忠延、村田貞治、佐山外吉、佐佐木功惠、佐佐木武男、佐佐木竹三郎、佐佐木勉、佐和繁人、佐野英一郎、佐野勉、佐藤正一郎、佐藤久一、佐藤健、佐藤清治、佐藤勇四郎、佐藤勇次、佐藤耕一、佐藤滿男、佐藤靜雄、坂田久夫、坂尾富藏、沖野一行、角田治男、角良市、角昭助、谷口秀雄、谷藤文雄、尾形保之助、伴野堪平、岩川輝男、岩井清太郎、岩田十志

男、岩田堅治、岩切辰藏、岩崎賢吉、岩淵四郎、佃戸和三郎、岡本一平、岡田秀雄、岡田光治、岡島弘明、岡野一夫、林和成、林茂美、林喜作、林福美、板垣友吉、恰土友繁、阿部本吉、阿部忠次、阿部清二、阿部盛二、芝原秀夫、赤口文一、赤字、青山親光、青木好一、青木益夫、波下幸雄、武一文、河上永义、河本七三郎、河西清二、河原林就一、松原俊三郎、松田仁一、松浦信行、松浦正治郎、渡井仙一、金山珠孝、金澤勝雄、麦木一郎、近野正、星原稔、星野幸作、星野喜一、星野源之助、朝佐太郎、秋山勉、秋田松吉、秋本忠雄、秋原隆、秋野石太郎、前川一治、重木悦美、重村德治、重富唯介、相原功彦、相賀喜雄、狩谷美男、春日雅夫、津田二、品川吉郎、則松夢吉、指間文雄、泉毅一、塚田重實、飛松五男、后口嘉文、高木貞次郎、高見忠夫、高柳康一郎、高澤健兒、高橋茂、高橋政雄、高橋節夫、高橋憲太郎、宮内光芳、宮崎弘、通井利之助、桂登义、富岡平八郎、富澤明、望月八十九、菊島达二、渡辺那一郎、渡辺勉也、渡辺国义、飯守重仁、端保雄三、磯川喜雄、森山精二、島口信隆、島田健二、赤木高市、藏田功、阿部源三郎、長島友次郎、林竹次、大友賢一、乳橋信义、長谷川辰太郎、森三吾等三百二十八名日本侵略中國戰爭中戰爭犯罪分子，已偵查終結。經偵查証實：上列三百二十八名日本侵略中國戰爭中戰爭犯罪分子在日本帝國主義侵略我國的戰爭期間公然違背國際法準則和人類道原則，對我國人民分別犯有不同程度的罪行。其中小村辰建治、小宮正吾等三十二名日本侵略中國戰爭中戰爭犯罪分子，在日本投降後，又參加關滿山反革命集團，進行復活日本軍國主義，策劃在山西建立重新侵略我國基地的惡匪活動。按照該犯等所犯的罪行，本應提起公訴，交付審判，予以應得的懲罰。但是，鑑於近年來中日兩國人民友好關係的發展，同時，該等犯罪犯等在美押則則關係表現較好，或者是次要的戰爭犯罪分子，因此，本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處理在日日本侵略中國戰爭中戰爭犯罪分子按照重大政策分別予以處理的精神和第一條第一款的規定，決定：對小村辰建治等在押日本侵略中國戰爭中戰爭犯罪分子第三批三百二十八名從寬處理，免于起訴，即行釋放。

檢察長 張鼎鄰

1956年7月15日

（7月21日“人民日報”）

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裁定假釋

日本戰爭犯罪分子武部六藏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7月21日在沈陽宣布假釋已被判處二十年徒刑的日本戰爭犯罪分子武部六藏。特別軍事法庭的裁定是根據中國人民解放軍沈陽軍區戰犯管理所負責人的申請和醫生的診斷作出的。特別軍事法庭認為，武部六藏身患重症，並且在關押期間表現尚好，因此准予假釋。

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裁定書全文如下：

被告人武部六藏，男，1893年生，日本石川縣金澤市人，偽滿洲國國務院總務長官，在押。

上列被告人因戰爭犯罪一案，已經本庭於1956年7月20日，判處徒刑二十年。據中國人民解放軍沈陽軍區戰犯管理所長孫明賢向本庭申請，略稱：被告人武部六藏，身患高血壓及半身癱瘓之症，已有四年之久，迭經醫治，均不見效，並且武部六藏在關押期間，悔罪表現尚好，可否予以假釋，使他能够回家養

病，特請核奪。經本庭指定中國醫科大學第一附屬醫院內科教授潘紹周，給以病情鑑定，診斷為：“武部六藏，

一、高血壓病，

二、動脈硬化，

三、腦血栓形成，

四、左側半身癱瘓。根據以上病情，此人健康已難恢復。”据此，本庭認為，武部六藏身患重症，並且在關押期間表現尚好，准予假釋，特此裁定。1956年7月2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特別軍事法庭

審判長 黃 昌

審判員 楊紹之

審判員 軍法上校王許生

1956年7月21日

(7月23日“新華社新聞稿”)

受審的二十八名日本戰爭犯罪分子在判決后

向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記者發表錄音談話

在沈陽受審判的二十八名日本戰爭犯罪分子一致表示感謝中國政府的寬大處理，並堅決擁護和平，永遠反對侵略戰爭。這是他們在法庭判決後，向中央人民廣播電台記者作錄音談話時表示的。

被判處二十年徒刑而現已被假釋的前偽滿洲國總務長官武部六藏在宣判後悔稱說：“我從1933年起以日本官吏的身分住在中國的東北，以後，從1940年起至1945年為止的五年之間，我曾擔任偽滿洲國的總務長官。在這期間，我犯了違反國際法和人道主義的許多罪行。

“日本和中國是近鄰國家，有着親戚關係。然而，日本侵略了中國神聖的領土，這是一個很大的錯誤。我被判處徒刑二十年。我相信中國的判決是最正基於正義的正確的判決。

“在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通過的關於處理日本戰爭犯罪分子的決定里面，說到了寬大處理的原則。我認爲，在對我的判決里面也有着寬大精神。我是犯有嚴重罪行的，說實在話，我原以為我不是被判死刑，就是被判無期徒刑，結果只被判徒刑

二十年。而且，可以從刑期里面扣除從1945年被捕以後直到今天的天數。這是很大的恩典。”

武部六藏說：“中國政府對我的種種照顧，是不能用筆墨和言語來述的。我認為，日本和中國應該早日恢復邦交，使邦交正常化，重新建立真正像兄弟一般的友誼。”

這個執行日本侵略政策的前偽滿高級官吏最後說：“我對這次判決表示非常感謝，同時保證今後決不充當帝國主義實行侵略的角色。我衷以我的余生來為親睦的和平、為世界的和平而努力。”他說：“我認為實現世界和平不是最重要的事情。”

被判處十八年徒刑的偽滿洲國總務次長古海忠之，談到了他從1932年起至日本戰敗的1945年止的十四年間，在執行日本帝國主義侵略政策中所犯的嚴重罪行。他說：“我在中國經過學習，才認識到對中國人民所犯的嚴重罪行。並且，我認識到自己當然應該承擔起這個責任，要求迅速對我進行審判，予以死刑。”

他又說：“在這次審判時，尽管我是應該處以極

刑，中國政府仍然作了非常寬大的判決。對我只判處徒刑十八年，而且可以扣減逮捕以後的日數抵算刑期，這在是起點視不寬大的政策。我並不知道我應該向受害的中國人民說什麼才好，我只有由衷地表示感激和致謝。而且，就像已經發表的那樣，關於處理我們戰犯，還有一種寬大的規定，表現良好者可以提前釋放。我希望日本的人士想一想起過去所犯的錯誤的污穢的罪惡行為。我現在已經認識到發生侵略戰爭的原因，而它的結果又是什么。我痛悟，在人叢中最大的罪惡就是侵略戰爭。我明確地認識到，和平才是使人類幸福、使社會進步的唯一的條件。我要說明我的決心，我不論在什麼情況下都要貢獻出一切，為反對侵略戰爭、保衛和平而鬥爭。”

被判處十八年徒刑的杉原一憲首先談了他監禁和展期我國抗日救國人員和平民居民的罪行。然後他說：“我對中國人民所犯的罪行，是違反國際法、破壞人類主義原則的大罪，當然應該立刻被判處死刑。我很知道，我是不應該得到這樣寬大處理的。可是，今天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特別軍事法庭對我宣布判決，保全了我的生命。”他又說：“現在我受到這種判決，由衷地表示感謝。我從這個判決中感受到，中國人民是怎樣熱愛和平。”

杉原一憲最後說：“我已經稍為了解到，帝國主義侵略是對人類的最大的罪惡，並且了解到，世界和平和人類社會的幸福是多麼重要。我的想法是這樣的。我現在反省自己過去的罪行，把我和中國人民給予我的待遇相對照來看，心裏現在感到懺悔，同時亦見在這種寬大的判決，由衷地表示感謝。日本的人士們，我不希望你們再走我所走過的道路。我真正了解到，這是損壞世界和平，而且在實際上也是使日本民族毀滅的道路。我已經知道，帝國主義對人類社會來說，是很人的罪惡。因此，我現在已下決心，今後要把整個余生貢獻出來，在世界上海滅帝國主義侵略。我決心為中日兩國人民的永遠的友好，為世界和平而鬥爭。因為我認識到，這才是人類應該完成的真正使命。”

被判處十二年徒刑的志村行雄說：“在日本帝國主

義進行的侵略戰爭中，獲得較大幅度剝削的，只是一小撮統治者，這個侵略戰爭給中國人民、韓國人民、日本人民帶來了深重的災難和損失。我反對侵略戰爭，決不再犯過去的錯誤。我一定要成為一個真正的人。我按照保全了我的生命，讓我認識到真理的再進思人——中國人民所指出的光明和希望的道路上向前邁進。我堅決反對復活日本軍國主義和重振軍備。我向中國人民和日本人民堅決保證：我要貢獻出我的後半生，為反對侵略戰爭、保衛世界持久和平而努力。”

前錦州日本憲兵隊中隊長長堀口正雄，曾指揮所屬憲兵把抓捕的我國抗日人員和平居民九人送到日本關東軍部隊作細微效能勞務加以嚴害。他在法庭宣判後說：“我犯了數不勝數的慘無人道的罪行。中國人民對我做了寬大的判決，只判徒刑十二年，這是沒有想到的。”接著，他談了中國人民對他人道待遇的情況。他說：“中國人民的人類愛，實在是不能用言語來形容的。他們都是有着美麗的風采和正義感的人們。”

他又說，他自生以來第一次親身体会到人與人之間應有的關係，他第一次產生了良心。他說：“我的內心充滿了希望，我舉手高呼。我要把中國人民保全了我的唯一的生命貢獻出來，為和平而努力。我要向企圖發動侵略戰爭的帝國主義者進行鬥爭。”他說：“我痛恨，在日本的愛好和平的人們也會為我的重新做人同樣感到高興。”

被判處十二年徒刑的前宮安日、小倉隆少佐隊長小林喜一希宮通過電台廣播向他在日本的妻子小林園子說几句话。他說：“中國人民保全了我的生命，並且教導我作為一個正直的人所應遵循的道路。我對前途抱有堅定的希望和信心。我一定竭誠努力，堅決反對戰爭，為了和平，為了中日兩國人民的友誼而進行鬥爭。希望你和政子（譯音）都為我高興，向中國人民表示由衷的謝意。同時，還希望你堅決維護正確的道德，為和平而鬥爭。”

其他被判刑的日本戰爭犯罪分子也都談了他們的感想。

（7月25日“新華社新國稿”）

在撫順釋放的日本戰爭犯罪分子的感謝文

在撫順第二批被釋放的二九六名日本戰爭犯罪分子代表宮崎弘，7月18日下午在離開戰犯管理所前，發表了對管理所工作人員的感謝文。

感謝文說道：“我們現在受到中國人民的寬大赦免。我們有着言語所不能形容的感謝和感激。我們過去生長在貪婪無厭的軍閥和財閥所統治的日本社會里，從幼小的時候起即受到野蠻的軍國主義欺騙教育的影响。我們在十几年以前，拿拿惡惡的殺人的凶器，侵入神聖的中國領土，公然違反國際法和人

道，把勤勞、朴素、勇敢、智慧、為了和平和幸福生活而勞動着的中國人民，當作“敵人”，而犯下了罄竹難書的罪行。

我們就是做出了不可挽回的罪惡。我們犯下了在歷史上不可消滅的錯誤。

做這樣罪惡嚴重的我們，當然是應該被勝利了的中國人民所嚴懲的。但是，中國人民對於我們的溫態度與給予我們無微不至的寬大的人道的待遇，却和我們過去所對待中國人民的殘虐行為，絲毫沒有相同之

处。回想在此六年間的生活，对我们说来，是从死亡的絕路上走向光明再生的过程，并且这又是在我們的头腦和身体里，付与以新生的力量，而使我們重生过来的一个过程。

感謝文还說：我們在这一期間的生活中，所直接接觸到的客观的现实，不論是在日常中多么細小的事情，或是遇到需要注目的大事情，这所有一切的事情，都是中國人民在希望持久和平与幸福、反对帝國主义侵略的崇高而正义的意志，并且这一意志，通过中國的政策，而反映給与我們自身的生活上面。

中國人民并不是像我們过去受欺騙所認為是日本人的“敌人”，而是自距今年来，一贯是和日本人民有着深厚友誼的親朋朋友。

我們由于接觸到了这样活生生的事实，使我們也痛切感到和平和劳动的伟大，以及人类生命的宝贵。

現在我們將要回到故鄉，在幼时就住慣了的那个美丽的土地上面，和家人們一同去过团圓的日子了；可是，被我們所殺害了的中國人們，却永远地也回不到

这一富饒的七地上来！也不能和各位群在一起談笑了。

想到了这件事情，当現在要和各位分手的时候，我們的心中充滿了懊悔和对不起人的心情，感到了無地自容。

我們的生命，是从不記前仇，只談論着將來而用笑臉來对待我們的各位所賜予的。

只有中國人民，才是我們的再生恩人和再生的父母。

我們要吧从各位那里得到的兩件宝物——新的生命和真理，在往后一生中，要为人民、为社会和和平而奋斗。

感謝文最后說，我們已經認識到：过去的那个丑惡的侵略战争，对于中國人民，对于親眼日本人民都是一种無比的灾难；即对于我們自己也是沒有絲毫利益的，我們今后絕对要为反对侵略战争和保衛和平而奋斗。

（7月23日“新華社新聞稿”）

警惕帝國主义的陰謀和國內反革命活动

“人民日报”社論

波蘭西部工業城市波茲南最近發生的騷亂事件，現在已經表明，是隱藏在波茲南的一批外國帝國主义的走狗和特务，巧妙地利用了一部分工人生活上的某些困难，利用了当准工作上的某些錯誤和缺点，利用了波蘭的人民政权正在大大地發展民生生活的时机，乘着國際博覽會正在波茲南舉行，舉行反革命的暴动和騷亂，以便某些帝国主义势力干涉波蘭的内政，最后把波蘭人民重新排擠在地主資產階級和外國侵略势力的軌跡之下。

誰都知道，帝国主义从来就没有停止过对社会主义和人民民主國家的复辟活动。今年七月二日紐約“工人日报”的社論指出：“不过兩年以前，‘星期日晚郵報’（在美國波城出版的資產階級報紙）还吹噓了以艾倫·杜勒斯为首的美国中央情报局正在波蘭和其他社会主义國家組織一个‘地下組織’。”美國帝国主义分子厚顏无耻地公开表示他們希望东欧人民民主國家建立什么什么政府。在民主德國和捷克斯洛伐克，它們也曾經制造过反革命的騷动。这次波茲南事件發生以后，帝国主义分子又一次得意忘形地大声喧嚷，說什麼工人階級不支持共產党，人民群眾不要現在的人民政府啦，等等。美國國務院甚至還親自出面，發表干涉波蘭內政的狂妄聲明，叫囂用資產階級的政权代替劳动人民的政权。但是他們高興得太早了。覺悟了的波茲南工人群众，很快協助波蘭人民政府粉碎了隱藏敌人的挑畔，平息了反革命的騷亂，逮捕了那些持有各种武器的特务間諜。

在工人階級領導的人民民主和社会主义國家，像波茲南發生的这种事件，決然是帝国主义特务分子制造出來的。敌人無疑是利用了人民政权工作中的弱點，特别是对于群众生活关心不足的弱點。这种弱點必須坚决有效地消除。这是我們所必須吸取的一个重大的教訓。但是，我們還應該得到另一个重大的教訓，这就是必須記住敌人的存在，必須記住帝国主义特务分子和反革命分子的存在，必須永远不麻痹，永遠不要放松同这些敌人的斗争。

当然，如果以为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以至社会主义建成以后，階級斗争必然是一天比一天更加尖銳和剧烈，那是錯誤的，因为它不合乎事实。但是，如果以为建設社会主义可以不經過尖銳複雜的階級斗争，或者認為在社会主义改造取得決定性勝利以后，就不會再有革命同反革命的斗争，那兒是完全錯誤的和極端危險的了。事实上，只要外國帝国主义繼續存在一天，國內反动階級統治的殘余影响繼續存在一天，革命和反革命之間的斗争就一定还会繼續存在一天。不懂得或者不注意到这点，我們就一定要吃虧。

对于敌人的力量，我們反对主观任意地在想像中加以誇大。这种任意誇大敌人力量的主观主义，很容易使我們在对付隐藏的反革命分子進行斗争的时候擴大了打击面。但是，如果以为經過一兩次大規模的鎮压反革命运动以后，敌人就会再也爬不起來；再也無力反攻，这同样是主观主义，不合乎事实的。誰这样想，誰就会在政治上喪失麻痺，使自已处于挨打的地

位。事實上，隱藏的敵人在每次遭受打擊之後，總是要努力從各方面重新影響他們被打倒了的反革命殘余隊伍，以便激發外國帝國主義給他們的物質資助和援助，用更加巧妙和狡猾的方式對我們進行爭鬥。一旦有機可乘，他們就會重新來一次搗亂。這種鬥爭的規律，我們已經一再經驗過了，應當不要過於健忘！

國內的少數對社會主義政策抱有強烈敵意的剝削階級分子，因為被剝奪了土地而不信任人民的某些地主、黑幫分子，仍然是特務分子的依托。一旦我們放鬆了警惕，我們就一定還會像過去一樣吃他們的苦頭。在城市的工廠交通和貿易系統中，在農村和農業合作社中，在去年鎮壓反革命運動以後，今年仍然有少數暗藏的反革命分子製造破壞事件和凶殺案件。就在我們的首都北京，上月底還發生恒興茂煤廠經理王費田（暗藏的蔣偽警察局長）用鐵錘行凶，將工人孫瑞麟头部砸致死的事件。這些都告訴我們，目前的階級鬥爭，革命同反革命的鬥爭，仍然是尖銳複雜的。我們沒有絲毫理由可以放鬆革命的警惕。

有一些人把革命的警惕性和對坦白自新分子的寬大處理對立起來，這是完全不對的。對於那些決心洗心的反革命分子，給他們以改造自己，重新作人的機會，給他們以生活以至工作的機會，對他們實行立功贖罪，立大功受獎的政策，都是完全應當的，這樣做對於人民群眾和社會主義事業完全有利。但是如果因此就認為對反革命分子不再需要鎮壓了，不再需要警惕了，那就等於扶危來西又倒，從左的泥坑跳進到右的陷阱里了。

美國的帝國主義分子過去一刻就不斷地公開表示他們對於我國人民民主制度的刻骨仇恨，不斷地公開叫囂要用這種那樣的辦法來打翻我們，公開囑咐要利

用我國長期反動統治所遺留下來的貧困落后狀態來挑起群眾對人民政府的不滿，要着重從內部來顛覆我們。現在他們的態度是不是已經改變了呢？有一些人以為既然整個國際形勢已經有了緩和，那就用不着再擔心什麼了。其實事情並不這麼簡單。美國侵略集團在全世界人民的和平呼聲以至他們的盟國和國內人民的強大壓力之下，現在的確想避免大規模的戰爭；但他們的態度至今還是沒有什麼根本的轉變。這在臺灣問題上表現得特別明顯。他們不僅拒絕我國所提出的完全合理的緩和中美兩國在臺灣地區的緊張局勢的主張，而且在陽謀陰謀最近提出我國政府可以同台灣地方當局和軍閥訂以後，很快就派副總統尼克松到台灣活動，企圖加以阻撓。今年以來，帝國主義（主要是美國帝國主義）和蔣介石特務機關派遣混入我國大陸的特務又大有增加，這個事實，公安部長羅瑞卿同志已經在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上的發言中指出來了。所有這些，都說明我們決不應該把波茲坦事件僅僅看作是波蘭發生的事件，而必須把它看作帝國主義對整個和平、民主和社會主義陣營的事變陰謀的一部分。帝國主義要在波蘭進發，同時也絕對不會放棄在別個國家進行挑動的企圖。我們不要忽視國際形勢一定程度的緩和對我們自己的安穩影響。

領導機關和領導人員必須不斷地加強自己在工人階級和人民群眾中的工作，經常了解群眾的困難，並且盡一切可能及時地幫助解決，某些人借口生產，不管人民生活的官僚主義作風必須堅決糾正，以便及時地發現和克服工作中的錯誤和缺點，使隱藏的敵人沒有絲毫的空隙可以伸進他們的爪子！如果他們硬要伸手，那就要堅決把它們砍斷！

（7月12日）

中國共產黨中央監察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部 關於檢查國營沈陽變壓器廠案件的報告

國營沈陽變壓器廠領導幹部之間不團結、損壞機器、危害生產的案件，是一個十分嚴重的案件。造成這一案件的主要原因，是該廠的主要領導幹部存在著嚴重的資產階級個人主義思想；他們為了爭奪個人權力而破壞黨的團結，把自己的主要精力放在勾心鬥角、互相傾軋上面，放棄了對生產的領導和監督；他們以資產階級的經營觀點來領導社會主義企業，為了篡奪個人榮譽和獎金而弄虛作假。我們認為應該從這個案件中吸取教訓，以加強反對工礦企業中各種不良傾向的鬥爭。

一、資產階級個人主義思想，是領導幹部爭奪權

力、鬧不團結的思想根源；而工礦企業中領導幹部間不團結，就必定會導致放鬆或放棄對生產的領導和監督，以至損害社會主義建設事業。鑒於在不少工礦企業的領導幹部中存在著不團結的現象，黨的組織應該在工礦企業中繼續貫徹執行黨的七屆四中全會和黨的全國代表會議的決議，堅持不懈地反對資產階級個人主義思想，堅決地、認真地克服任何不團結的現象。另一方面，也應當保護從工作出發的正當的原則爭論，經過檢查，及時得出結論，不要把正當的原則爭論和不團結混為一談。

二、某些工礦企業中長期存在著嚴重錯誤而得不

到及时纠正，往往同上级党政领导机关的不同程度的官僚主义作风有关。沈阳变压器厂案件暴露出沈阳市委对该厂的领导一般化，没有及时地了解该厂存在的许多严重问题。第一机械工业部电器工业管理局，几年来以官僚主义的态度对待变压器厂的工作，听喜不听忧，信任假报告；甚至当变压器厂的问题已摆有所察觉的时候，也不去检查纠正，反而继续表扬他们，致使他们轻易地骗取了全国电力系统“一等厂”的荣誉和大量奖金。这种教训应当汲取。必须经常和企业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开展斗争。对有关的失职人员，应该给予适当批评，造成严重后果者也应当给以应得的纪律处分。

三、必须坚决反对工监企业中的资本主义经营思想，切实执行社会主义的经营管理原则。沈阳变压器厂的某些领导干部，为了所谓本单位的“利益”和个人的“荣誉”，不惜采取资产阶级的经营手段，不忠实执行国家计划，弄虚作假，忽视产品的质量，以次品顶合格品出厂，欺瞒兄弟厂等等，这些都是资本主义经营思想在社会主义企业中的反映，给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了极为严重的损失，这是完全不能容许的。但是这种错误思想至今仍然在不少工监企业中存在着，

必须经常同这种错误思想作坚决的斗争，保证社会主义经营管理制度原则的贯彻执行。

四、工监企业中的坏分子，所以敢于猖獗地进行破坏活动，有的并且爬上了领导岗位，是同有些领导干部存在着严重的政治麻木和忽视党的领导作用、忽视政治工作的倾向分不开的。因此，必须加强工监企业中党的领导和政治思想工作，反对只管业务不问政治的偏向。

五、必须加强工监企业中党的和国家的监察工作。沈阳变压器厂的上述嚴重錯誤沒有及時揭發和糾正是和該廠黨的和國家的監察工作薄弱分不開的。該廠黨的紀律委員會掌握在壞分子假借手中，該廠監察室也表現軟弱無力，上級黨的監察機關和國家監察機關也都未能深入下層，加強領導。這就不可能及時揭發和糾正錯誤。各地應該吸取這一教訓，重視黨和國家的監察工作，按照規定迅速地在工監企業中成立黨的監察委員會，重視監察干部的配備，切實按照中央規定的條件來選擇黨的和國家的監察干部，使黨的和國家的監察機關發揮其應有的作用，保證社會主義建設事業的順利進行。

(7月28日“新華社新聞稿”)

中國共產黨中央監察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部

关于处理国营沈阳变压器厂领导干部闹不团结、 损坏机器、危害生产案件的決定

国营沈阳变压器厂几年来在工作中存在着不少嚴重問題，如损坏机器、产品质量低劣、弄虚作假、不認真學習苏联先進經驗、領導干部鬧不團結等，已經給國家造成了嚴重的損失。經中央和地方黨的監察機關和國家監察機關聯合檢查，查明其主要錯誤事實如下：

一、大量報損、浪費國家資財，损坏机器設備。根據1954年1月到1955年第一季度的統計，生產損失、浪費和報廢為1,270多萬元，其中損失浪費為220萬元；基礎方面損失浪費報廢從1952年到1954年為517萬元，其中損失浪費為176萬元。生產基礎損失浪費報廢共1,787萬元，其中發生產品質量事故36次，共損失74萬元。機器設備的損壞達到驚人的程度，全廠348台各式机床中，有90%已遭到不同程度的損傷。機器零件大量丟失，例如123台進口的精密新式机床，有44台丟失了機架零件。當使用新機器發生困難的時候，該廠領導干部不是組織工人很好地學習操作，而是將機器亂拆亂改，先后拆改進口的新式机床35台，其中將自動化裝置改為人工操作或因零件損失而使工人操作的有16台。同時，將原有机床43台閒置不用，造成大批零件丟失。該廠還

有一部附件齐全的三相電氣鉄爐，別廠要求購用，他們拒不撥給，寧願（經廠長批准）拆掉報廢，打碎化鉄。工人對這些錯誤行為提出意見，領導上拒不採納。此外，自1954年以來，還發生過在出廠的變壓器中夾有剪刀、手套、鉄絲等危險物的事故13起。

二、片面地追求產量，忽視產品質量，以次品冒充合格品。欺騙國家和兄弟廠。據1953年和1954年的統計，不合格的大小變壓器共出廠1,338台，不合格的電壓電流互感器共出廠3,116台。現在廠存的1,200多台小型變壓器中，漏油，滲油的就有670多台，這些成品必須返修。已出廠的產品，往往成千台地統退回，或者要派人前往返修；1954年往返各地返修的費用達228萬餘元。受到損失的兄弟廠，僅1954年就有89个，其中有6个廠屬於156項內的重點工程，13个廠屬於限額以上的工程。更嚴重的足，1954年2月，將明知不合格的變壓器送到德國萊比錫去展覽，展覽期間發生漏油現象，只好將油倒出展覽，給國家在國際上造成極壞的影響。

三、不忠實執行國家計劃，弄虚作假，騙取榮譽和獎金。變壓器廠採取一系列欺騙黨和國家的行為，騙得了全國電工系統“一等廠”的榮譽和大量企業獎

金。如該報超額完成1954年成本計劃和利潤計劃，實際上連原計劃還沒有完成。有意降低產品的質量，設法掩護不合格品“過關”。該報1954年完成基本建設任務為88.81%，實際上只完成58.47%。變壓器廠從1953年以來向外介紹經驗49篇，其中內容有虛假的有16篇，取工調制說：“變壓器廠是製造工作經驗的母機。”

四、不認真學習蘇聯的先進經驗，拒絕執行蘇聯專家的正確建議，任意貶低蘇聯技術資料。他們把學習蘇聯先進經驗和正確執行蘇聯專家建議這項重要的政治任務，交給主任工程師湯明奇去領導，以湯為首的少數技術人員對學習蘇聯地持拒絕的態度。蘇聯專家對於該廠產品質量低劣的問題，曾屢次提出建議，他們大都拒不執行。從1951年到1955年第一季底，蘇聯專家共提出建議874項，其中執行的或執行得較好的只占31%，大部分沒有執行或執行得很不徹底。同時，他們還任意地大量修改圖紙資料，將採用的31本蘇聯資料修改了28本，並按照修改了的圖樣大量生產，結果造成了嚴重的損失。

五、該廠領導上存在着嚴重的右傾廢弛思想，在选拔干部和發展黨員工作中玩弄權術，降低黨員條件，違反黨的原則，造成該廠行政組織和黨組織的嚴重不純。

造成以上錯誤的原因，主要是廠的黨政領導干部長期不團結，放棄了對生產的領導和監督，黨委書記郭宗額驕傲自滿，認為自己來廠最早，自稱是廠的“座山虎”，與廠長爭奪權力。廠長任俊杰認為自己是老黨員，片面強調“一長制”，不尊重黨的領導，拒絕黨的批評和監督。他們勾心鬥角，互相排斥，進行宗派拉攏。該廠黨委書記和廠長的嚴重不團結現象直接影響到黨的基層組織和行政科室幹部不團結，因此給生產上造成了嚴重損失。

不可忽視的教訓

“人民日報”社論

本報七月二十三日發表了一個消息說，國營沈陽變壓器廠的廠長和黨委書記等重要領導人員，從卑鄙的資產階級個人主義出發，忘記了自己所担当的神聖職責，長期鬧無原則糾紛，嚴重地放縱了甚至放棄了對生產建設工作的領導和監督，以致該廠發生了大量損失、浪費和積壓國家資財的現象，發生了嚴重的損壞機器設備的事件。這是一個不可忽視的教訓。

許多事實證明，在我們共產黨員和革命工作人員中間，一方面有很多人把國家和人民的利益看得高於一切，他們經常關心的是工作的好壞，是黨和國家的建設計劃和政策的法令的貫徹執行，他們有一種高貴的共產主義的道德品質，是我們的事業不斷發展的重要

根據以上情況，決定對有關人員作如下處理：

一、黨委書記郭宗額，1945年入党，1950年來廠工作後，同廠副廠長、工會主席和現任廠長一貫脫不團結，放棄了對生產的監督。平時欺上壓下，實行家長式的領導。這次對檢查工作表現幸災樂禍，有意誇大廠長的錯誤。決定給予撤銷黨委書記的處分。

二、廠長任俊杰（黨委委員），1937年入党，1952年來廠後，在工作中片面強調“一長制”，不尊重黨的領導，拒絕黨的監督，同郭宗額長期鬧不團結，放棄了對生產的領導。對產品質量低劣、事故多和損壞機器設備的錯誤負有直接的領導責任。決定党内給予撤銷工作處分，行政上給予降職處分。

三、黨委組織部部長兼紀律檢查委員會副書記岳振山，1950年入党，歷任該廠青年團支團副書記。在工作中一貫壓制批評，在干部中挑撥離間，破壞團結。包庇有血債的反革命分子趙洪（親戚）和壞分子田發春（岳父），明知其愛人偽造歷史、不繳納國費，不但向組織報告，反而要干部科長為她解決入党問題，品質十分惡劣。決定開除他的黨籍。

四、第一副廠長張尚怡（黨委委員），1948年入党，1952年提為副廠長（助理工程師），對工作不負責任，弄虛作假，偽造“經驗”，騙取個人榮譽。在檢查過程中推卸責任，態度不老實。決定党内給予撤銷工作處分，行政上給予記過處分。

五、第二副廠長陳善礼，1947年入党，新提拔不久，政治和業務水平不高，在檢查中對錯誤的認識較好，決定給予處分。

六、變壓器廠黨政領導干部所犯嚴重錯誤長期沒有檢查處理，是國市委和原第一機械工業部電氣工業管理局領導方面的官僚主義分不開的。應進行檢討，切實改善領導工作。

（7月23日“新華社新聞稿”）

保證。而另一方面，也有不少人不負責任的自覺性和對人民事業的責任感。他們所關心的不是黨和人民的事業，而是個人地位的高低和權力的大小。這樣，黨和國家就不僅不能通過他們來組織領導廣大群眾，促進建設事業的發展，反而會因為他們的嚴重錯誤和失職行為，而使國家和人民的利益蒙受重大的損失。沈陽變壓器廠的事件只是一個例子罷了。

國營沈陽變壓器廠是我國生產變壓器的唯一工廠，又是五年計劃期間國家投資機械的限額以上的工廠，它的生產建設工作的好壞，直接影響着國家的社會主義工業建設。國家委派任俊杰同志担任這個廠的廠長，黨組織委派郭宗額同志担任這個廠的黨委書